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杨明焕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50），股东杨明焕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9,190,6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

公司于近日收到杨明焕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前述减持计划已于2024年11月26日实施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杨明焕	集中竞价 交易	2024/11/15 至 2024/11/26	19.84	919.0457	0.99998

减持股份来源：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获得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杨明焕	合计持有股份	5,300.00	5.76676	4,380.9543	4.76677
	其中：无限售股份	5,300.00	5.76676	4,380.9543	4.76677
	有限售股份	0	0.00000	0	0.00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杨明焕先生已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杨明焕）》。

2. 杨明焕先生本次股份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本次股份减持事项与杨明焕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三、备查文件

1. 杨明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